

# 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 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块上市公司董事行为指引》、《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章制度，公司全体独立董事承诺独立履行职责，未受公司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公司及其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和个人影响，并就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相关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公司独立董事在认真审阅了相关会议资料，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 一、关于二级控股子公司申请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独立意见

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苏州吉美瑞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吉美瑞”）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为提高运营效率、节约运营成本，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股转系统”）申请终止挂牌。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二级控股子公司吉美瑞申请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是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及经营发展的需要，股票终止挂牌并不会影响吉美瑞业务的正常开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吉美瑞申请在股转系统终止挂牌的事项，并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深圳市尚荣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议案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

独立董事：

---

欧阳建国

---

陈思平

---

虞熙春

2019年12月26日